

证券代码：835034

证券简称：化龙网络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常州化龙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9 日上午 9 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

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5034	化龙网络	2025 年 5 月 14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江苏正气浩然律师事务所邹逸涛，李安琪律师一起参与此次会议。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董事会将 2024 年年度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二）审议《2024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监事会将 2024 年年度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三）审议《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该议案内容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常州化龙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5）和《常州化龙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6）。

（四）审议《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五）审议《2025 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将公司 2025 年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六）审议《关于 2025 年度使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议案》

为提高公司的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充分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低风险、流动性高的保守型或稳健型理财产品，以增加公司投资收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 2025 年度使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07）

（七）审议《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2025 年公司预计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额不超过 10 万元，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08）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张秋红。

（八）审议《关于续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议案》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执业过程中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现续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其他相关咨询服务。

（九）审议《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为：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30,689,820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如存在回购股份的则以总股本减去回购股份后的股份数为基数）（涉及股份回购的公司适用），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3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10,127,640.6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编号 2025-009）。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七）；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法人股东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2. 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有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自然人股东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19 日上午 9:00 至 11:3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林丽萍，联系电话：13182594002，邮箱：2488946016@qq.com

（二）会议费用：参加会议的费用由出席人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1. 《常州化龙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 《常州化龙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常州化龙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